

证券代码：300693

证券简称：盛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8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078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方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发展计划、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和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存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技术风险、规模扩张的管理风险、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盛弘电气、盛弘股份、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盛弘	指	Sinexcel Inc, 系公司于 2016 年在美国特拉华州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惠州盛弘	指	惠州盛弘电气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盛弘	指	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弘综合能源	指	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方兴、肖学礼、盛剑明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保荐机构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报告期	指	2018 年上半年, 即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18 年 6 月 30 日
电力电子技术	指	应用于电力领域的电子技术, 是电力学、电子学和控制理论的交叉学科, 使用电力电子器件和设备对电能进行变换和控制, 将一种形式的电能转换成不同性质、不同用途的电能, 以适应各种用电和电能控制的需求
模块	指	将分立元件组成的电路重新塑封称为模块, 单个模块构成整个系统的子模块, 每个模块均能完成相应的功能
谐波	指	指电流中所含有的频率为基波的整数倍的电量, 一般是指对周期性的非正弦电量进行傅里叶级数分解, 其余大于基波频率的电流产生的电量
滤波	指	是将信号或者能量中特定波段频率滤除的操作, 是抑制和防止干扰的一项重要措施, 在电力电子应用中, 主要是将负载产生的非基波电流或者电压成分旁路或者滤除, 使谐波电流或者电压不污染电网
谐波源	指	指向公用电网注入谐波电流或在公用电网中产生谐波电压的电气设备

谐波电流总畸变率、THDi	指	总谐波电流有效值与基波电流有效值之比，常以百分数表示
谐波治理	指	指通过滤波装置对谐波进行滤波处理，并且处理后的电网谐波要求满足国家标准
有源滤波器、APF	指	是一种用于动态抑制谐波、补偿无功的新型电力电子装置，能够对大小和频率都变化的谐波以及变化的无功进行补偿
无功补偿	指	向负载注入需要的无功功率，从而减少无功功率在电网中的流动，从而降低线路和变压器因输送无功功率造成的电能损耗
功率因数	指	在交流电路中，电压与电流之间的相位差(Φ)的余弦叫做功率因数
静止无功发生器、SVG	指	是将自换相桥式电路通过电抗器及滤波电路或者直接并联到电网上的装置，调节桥式电路交流侧输出电压的相位和幅值，或者直接控制其交流侧电流，使该电路吸收或者发出满足要求的无功功率，实现动态无功补偿的目的
电动汽车充电桩	指	固定在地面或墙壁，安装于公共建筑（公共楼宇、商场、公共停车场等）和居民小区停车场或充电站内，可以根据不同的电压等级为各种型号的电动汽车充电的装置
直流充电桩	指	为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提供直流电源的充电装置
新能源汽车、电动汽车	指	指采用电力等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
新能源电能变换类设备	指	将清洁、可再生的新能源（太阳能、风能、潮汐能等）转换为电能的装置及其相关控制单元的统称
储能变流器	指	带有储能功能的变流器，既能够将电能储存在电池、超级电容等储能元器件里，又可以在需要时将电池储存的直流电能变换为交流电能（或直流电能）的变流器，是储能系统的核心装置
分布式发电	指	指发电功率在几千瓦至数百兆瓦的小型模块化、分散式、布置在用户附近的高效、可靠的发电单元
可再生能源并网	指	利用新能源电能变换设备将可再生能源转换为电能，并采用同步控制并入电网，接受电网统一调度
智能微网系统	指	是将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生物质能、潮汐能等）、能源管理系统(EMS)和输配电基础设施高度集成的新型电网，它能提高能源效率、提高供电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减少电网的电能损耗
电池检测	指	通过对电池进行预先设定好的充放电步骤，以获取电池容量、内阻、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等参数，判断电池好坏、性能优劣
电池化成	指	指对初次充电的电池实施一系列工艺措施使之性能趋于稳定，包括小电流充放、60℃以下的恒温静置等
电池分容	指	通过对电池充放电，测试电池的各类参数指标，例如内阻、容量、电压、放电平台等，以进行容量分选、性能筛选分级
三相不平衡	指	在电力系统中三相电流（或电压）幅值不一致，且幅值差超过规定范围
动态电压恢复器、AVC	指	串联于电源和负荷之间的电压源型电力电子补偿装置，用于快速补偿系统电压暂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弘股份	股票代码	30069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盛弘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inexcel Electr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inexcel Electr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兴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柳	胡天舜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2 区 6 栋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2 区 6 栋
电话	075586511588	075586511588
传真	075586517200	075586517200
电子信箱	stock@sinexcel.com	stock@sinexcel.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48,503,050.63	236,921,749.92	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58,565.70	31,710,173.38	-1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877,377.05	29,999,506.89	-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331,389.17	18,734,975.14	-384.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60	0.3067	-39.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60	0.3067	-3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12.04%	-7.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8,343,818.81	801,773,776.72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4,823,098.74	584,786,009.72	0.01%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43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2,78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33.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03,249.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8,445.06	
合计	4,581,188.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技术，从事电力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运用电力电子变换和控制技术开发了不同的产品应用，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电能质量设备、电动汽车充电桩、新能源电能变换设备、电池化成与检测设备等。公司所开发的各类产品的核心技术皆为电力电子变换和控制技术。具体而言，公司根据不同应用领域的需求情况，运用该核心技术开发出不同种类的产品，使产品能实现变换和控制电力的核心功能，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不同电力形式的需要。



具体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大类	小类	变换和控制技术	具体功能	应用领域
电能质量设备	有源滤波器(APF)、静止无功发生器(SVG)	交流变直流；直流变交流	通过滤波除谐波电流、动态补偿无功、消除三相不平衡等，提高电力配电系统电能质量和综合能效	石油矿采、轨道交通、IDC机房、通信、冶金、化工、汽车工业、公共设施、银行、医院、剧院、广电、主题公园、电力系统三十多个行业
电动汽车充电桩	分体式、一体式	交流变直流	为电动汽车蓄电池充电	电动汽车充电站、停车场充电装置
新能源电能变换设备	光伏逆变器、储能变流器	直流变交流；交流变直流	将光伏电池板产生的直流电转换成交流电后并入电网；储能电池和电网之间的双向电能变换及传输	集中式光伏电站、分布式光伏系统、电力储能、微电网系统等
电池化成与检测设备	锂电池系列、铅酸电池系列	交流变直流；直流变交流	电池充放电检测、电池化成和分容	锂电池、铅酸电池生产商；电动汽车生产商

1、电能质量业务

(1) 主要产品

电能质量是指通过公用电网供给用户端交流电能的品质。理想状态的公用电网应以恒定的频率、正弦波形和标准电压对用户供电。但由于电力系统中存在众多非线性或不对称的用电设备，加之调控手段不完善及运行操作、外来干扰和各种故障

等原因，这种理想的状态并不存在，随之产生了谐波、无功（功率因数过低）以及三相不平衡等电能质量问题。

目前，改善电能质量最有效的途径是在电网系统供电、配电及用电等不同环节根据具体电力环境来加装滤波设备和无功补偿设备，以达到滤除谐波和提高功率因数的目的。

公司主要电能质量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用途如下：

①有源滤波设备

有源滤波设备，英文名称为Active Power Filter（即APF），是安装在用户端用于治理谐波污染的主要电力电子设备。公司APF产品的电压等级包括400V/480V/690V，覆盖低压领域中常用电压等级，容量覆盖25A-600A（支持并联扩容），可同时滤除2-50次谐波。产品可以根据谐波源有选择地设置谐波电流的补偿次数和各次谐波的补偿率，达到使谐波电流总畸变率降低到5%以下的效果。

公司APF产品实例



②无功补偿设备

公司生产的无功补偿设备主要包括静止无功发生器(Static Var Generator, 简称SVG)和增强型静止无功发生器(Advanced Static Var Generator, 简称ASVG)。

公司生产的SVG设备采用模块化产品设计理念，可补偿容感性负载，有效避免了过补和欠补的情况，全响应时间小于15ms，动态响应时间小于50μs，特别适合无功功率快速变化的场合，并将无功功率因数动态补偿到0.99以上。

公司SVG产品实例



③公司电能质量设备的应用

公司电能质量设备广泛应用于石油矿采、轨道交通、IDC机房、通信、冶金、化工、汽车工业、公共设施、银行、医院、剧院、广电、主题公园、电力系统等三十多个行业。

公司电能质量设备的应用展示如下：



(2) 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住低压电能质量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配合电网配电台区三相不平衡问题迫切的治理需求，大力推广SVG、SPC等产品。同时，积极开拓电能质量新领域，2018年上半年电能质量产品线完成208VAVC50K和300K产品的研发，实现公司AVC产品对208V电压等级的全覆盖，使电能质量业务得到持续稳定增长。

（3）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7年全国基建新增发电生产能力13118万千瓦，比2016年多投产975万千瓦。电力网络中使用的大量非线性负荷，产生了大量的谐波，谐波含量约占10%左右，且这些谐波绝大部分没有得到有效的治理。有源滤波器产品目前在石油矿采、轨道交通、IDC机房、通信、冶金、化工、汽车工业等对电能质量要求较高的行业，以及医院、大型场馆、商务写字楼、主题公园、大型酒店等公共建筑逐渐已经有一定规模的应用。根据中国电源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0年至2014年，我国谐波治理设备市场规模从2.87亿元上升到10.05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37%。未来谐波治理设备市场仍将持续高速增长，预计到2020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7.8亿元。其中，有源滤波设备市场规模从2010年的2.78亿元增长到2014年的9.74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36.8%，预计到2020年将达到17.24亿元。

公司SVG产品主要应用于低压无功补偿市场，包括用户侧无功补偿市场和输配电网网内低压无功补偿市场（以下简称“网内低压无功补偿市场”）两部分。

①用户侧无功补偿市场与新增发电装机容量及保有装机容量改造需求直接相关。根据中国电源工业协会统计数据，用户侧无功补偿装置对新增发电装机容量的比例约为0.3:1，这意味着每增加1kVA发电容量，需要配套0.3kvar低压无功补偿装置需求；用户侧无功补偿装置在替代更换市场对存量发电装机容量的比例约为0.03:1，这意味着每年1kVA发电容量可以带来0.03kvar低压无功补偿装置需求。国家统计局发布《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年末全国发电装机容量177703万千瓦，比2016年末增长7.6%。在我国电力装机容量不断增长的发展背景下，2010年-2014年我国用户侧无功补偿的市场规模也从2010年的68.8亿元逐步增加到2014年的88.7亿元。中电联发布的2018年1-6月电力数据，1-6月全社会用电量3229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4%，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3.1个百分点。其中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和居民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10.3%、7.6%、14.7%、13.2%。考虑到未来对电网质量管理的不断加强，以及对原有无功补偿装置的替代更新，低压无功补偿的市场容量会进一步扩大。预计到2020年我国用户侧无功补偿装置需求容量会达到9,729.5万kvar，市场规模会达到130亿元左右。目前低压用户侧无功补偿的主要产品包括SVC、SVG以及SVC+SVG组合三类，其中SVG产品，因其产品性能优于SVC，产品价格规模效应下逐步下降，性价比竞争力凸显，成为低压无功补偿市场的重要发展方向。

②根据中国电源工业协会统计数据，低压SVG作为国家电网治理低压配电网低电压和三相平衡的示范技术方案，未来几年会随着国家电网的低电压治理工作的开展，每年会占据低电压治理市场5%的份额，预计到2020年网内低压SVG市场规模会达到4.10亿元。

（4）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研发生产低压电能质量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首先将三电平模块化技术运用于电能质量产品。同时，公司的电能质量产品凭借领先的技术水平、可靠的产品性能多次中标地铁、医院、大型主题公园、工矿企业、电网三项不平衡专项治理等重大项目，充分证明了公司在低压电能质量这一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

2、电动汽车充电桩产品

（1）主要产品

电动汽车充电桩是一种专为电动汽车动力电池充电的设备。公司主要生产电压等级为500V和750V的直流快速充电桩以及小体积、安装方便的7KW-40KW的交流充电桩，能为电动大巴车、电动轿车、电动卡车、电动特种车等电动汽车提供安全高效的充电服务。



凭借多年的充电桩行业经验积累，配合公司研发技术优势，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及应用场景研发出了便携式移动充电机、智能柔性充电堆等新产品。同时为大型公交场站、出租车集中充电站、公共停车场、物流园补电站等应用场景针对性的提供一揽子设计、施工、运营等服务。配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手机APP、站级监控及云平台等互联网工具，可以使个人用户随时随地的了解充电桩的位置和充电状态，提升充电服务体验；使运营用户可远程监控充电设施的运营状态、订单信息，减少运维成本。

(2) 业绩驱动因素

今年2月发布的新版政策补贴通知明确了从2018年起将地方购置补贴资金逐渐转为支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等环节。在政策支持下，充电桩运营成本降低，充电桩制造和运营企业的盈利水平将会提升。充电桩建设已经进入平稳增长期。2018年上半年，充电桩市场从以国家电网为投资主体的单一市场逐渐形成以国家电网为龙头各省市专业及民营运营商投资逐渐加大的格局。公司2018年上半年积极开拓各省市运营商市场，2018年上半年公司陆续中标了合肥公交，郑州公交等地公交系统充电站建设项目，受此影响2018年上半年，公司充电桩产品线收入较2017年同期增长32.10%。

(3)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2017年两会期间，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表示，国产新能源车车辆购置税优惠政策将再延长三年。2017年4月1日工信部开始实施的《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中明确要求到“2019年、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分别为10%，12%”，未来，各大车企将大力投资混油动力以及新能源汽车方向，促进产销均衡。这也将促使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由单一政策驱动变为政策和市场双驱动，从而进一步推动新能源汽车产销继续良好发展。

中国充电联盟官方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5月，联盟内成员单位总计上报公共类充电桩26.62万个，通过联盟内成员整车企业采样车桩相随信息数据44.14万条，共计充电桩约70.8万个。上报的公共充电桩中，交流充电桩共计11.68万个，直流充电桩8.42万个，交直流一体充电桩6.53万个。2018年5月我国新增公共类充电桩4173个，同比增长59.5%。从2017年5月到2018年4月，月均新增公共类充电桩约8273个。

(4) 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看好新能源汽车及配套充电设施的发展前景，在自身技术储备充足的情况下，于2011年研制推出了电动汽车充电桩模块，用于对电动汽车蓄电池充电，同时亦可有效治理谐波，是进入该市场较早的厂商之一。同时，也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具有从核心电源模块到整站建设施工能力的企业。公司凭借扎实的技术能力和稳定的产品性能获得了市场认可，充电桩产品应用在全国28个省、市及自治区。

3、新能源电能变换设备

(1) 主要产品

公司生产的新能源电能变换设备包括光伏逆变器和储能变流器，两种设备均属电力电子技术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

直流电转换成交流电的过程称为逆变，光伏逆变器就是在光伏组件产生直流电后，将直流电转换为与电网电压同频、同向的正弦交流电的逆变设备，是将光伏组件产生的电力并入电网的关键设备。

2017年9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五部门印发《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政策既明确了储能装备的关键作用，又明确了储能技术参与调峰的角色和定位，意味着国家政策已经直接触及储能本身。相继发布的《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旨在完善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的交易机制、辅助服务机制和价格机制，不断提高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市场竞争力；《完善电力辅助服务补偿（市场）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进一步完善和深化电力辅助服务补偿机制，推进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化，鼓励储能设备、需求侧资源参与提供电力辅助服务，允许第三方参与提供电力辅助服务。相关政策逐步落地，说明储能的市场主体地位及其在能源结构转型中的重要性更加凸显，政策的导向性及可操作性也更加明确，将有利于加快促进储能的市场化发展。

（4）所处行业地位

随着国内外多个项目的建设与交付，公司对多种应用场景下的用户需求形成了完整的方案体系理解与实践，积累了丰富的相关经验，进一步提升了为用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的综合能力。随着商用储能、微网系统等储能系统新应用模式的推广，将积极推动公司从传统的产品销售向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再到提供运营服务的转型。

4、电池化成及检测设备

（1）主要产品

公司生产的电池化成及检测设备包括锂电池系列和铅酸电池系列。所谓电池化成，是指电池生产过程中将电池“激活”的重要环节，通过多次充放电使电池中的化学物质发生电化学反应，从而使电池具备储存和释放电能的能力，成为成品电池。传统电池化成设备给电池充放电时，放电过程中的电能全部以电阻放电或电子负载放电的方式消耗，造成能量浪费。公司设计开发的电池化成设备采用能量回馈技术，将化成过程中电池释放的直流电转换为交流电送回局域电网，供其它用电设备利用，实现能量回收，使电池生产厂家节约用电成本，预计3-5年可收回化成设备的投入成本。公司电池检测设备主要用于动力锂电池配组成为电池组（PACK）以后的检测和模拟测试。这个环节关系到锂电池组的性能稳定性和可靠性，对其出厂测试和评估有着重要的作用。

（2）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自身竞争力增强，主要是技术能力提升带动产品性能和稳定性提高，同时设备型号逐步完善。比如5V化成成分容全系列精度提升，设备的逆变回馈效率提升，铅酸设备脉冲功能完善，稳定性提升。

此外市场营销能力增强，销售人员数量和销售人员的能力都有提升，对于行业的认识和理解更加全面，开拓了更多客户资源，并形成了更大的市场影响力。

（3）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在《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中，新能源汽车到2020年年产销要达到200万辆。这意味着未来三年要保持40%的年复合增长率，动力电池出货量至少保持30%的增长。在接受央视新闻专访时，苗圩部长还提出新能源汽车的占比2019年到8%、2020年10%的目标，如果这一指标是指产销占比的话，到2020年前新能源汽车年均增长数据将更加乐观（2017年产量占比为2.74%）。未来空间最大的市场在电池领域。按照规划要求，到2020年，动力电池单体比能量达到300瓦时/公斤以上，力争实现350瓦时/公斤，系统比能量力争达到260瓦时/公斤、成本降至1元/瓦时以下。就现有技术来说，高镍三元电池可以达到这个标准，各大电池厂商也纷纷布局。一方面各生产商不断加大高比能量电池的研发力度和产业化速度，产业链延伸至三元正极材料，乃至三元前驱体；另一方面，电池形态上软包电池的轻量化特点可以提高电池能量密度，预计其占比将不断提升。

（4）所处行业地位

2018年的公司以向哈尔滨光宇、合肥国轩新能源动力电池龙头企业交付相关产品及服务为契机，进一步将市场开拓方向扩展到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厂家，向长城汽车提供了产品及技术服务。

5、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主要分为五个阶段：概念阶段、计划阶段、开发阶段、中试阶段和量产阶段。在概念阶段确认研发方向后，计

划阶段根据现有技术确定解决问题的技术方案，开发阶段根据既定方案解决在产品实现过程中遇到的具体问题，中试阶段主要解决产品在批量化过程中遇到的技术困难，量产阶段则是产品正式发布后在产品生命周期内负责日常的生产与市场维护等。

整个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共有四次重大的决策评审，包括概念决策评审、计划决策评审、转中试评审、转量产评审。概念决策评审是根据项目组在概念阶段的专业报告，从业务角度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决策，并将决策意见记录在相应的评审表中。计划决策评审是从公司的发展战略出发，根据项目组在计划阶段的工作成果，从业务的角度对项目的计划、预算、财务等可行性进行决策。转中试评审是从业务的角度对项目进行评估，以决策是否转入中试状态，决策意见记录在《开发转中试决策评审表》中。转量产评审是按照转产标准对项目的成熟度、可批量生产性进行转产决策评审，此过程中，中试和供应链密切合作推动转产交接工作的顺利开展，包括计划、物料、生产文档、工装夹具等交接工作，公司决策层从产品、市场、服务、供货等方面评估新产品市场发布的准备情况，决定是否具备发布条件。

（2）采购模式

公司销售支持部门每月根据与客户沟通情况、销售预测以及正式订单汇总各地域、各产品线的需求信息，并将汇总情况反馈至计划管理部门。计划管理部门在回顾现有存货备料的基础上，对需求数据结合主生产计划、市场预测、在途订单等情况进行微调核算，由物控人员分解给采购人员。按采购金额等级的不同经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由采购人员下发采购订单，采购订单经供应商确认后组织生产、送货。

仓库根据采购订单及送货单对进料进行初检并对初检问题进行反馈处理。品质部依照《进料检验控制程序》对进料组织检验，并出具质量检验报表后办理正式入库；针对进料不合格，依据《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出具品质异常报告，经与供应商沟通后，办理退换货等手续。

（3）生产模式

公司从事软件烧录、模块组装、整机组装和产品检测等生产环节，印制电路板装配（PCBA）、结构件组装、电缆组装、充电桩模块组装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完成，电子元器件和结构件等原材料对外采购。公司根据历史订单及资金状况备有少量安全库存。

深圳作为中国重要的电子装备制造产业聚集地，电子加工产业配套齐全，为公司外协加工模式的运用提供了良好的产业基础。与公司合作的外协厂商技术可靠、加工质量稳定、交货及时，与公司在技术、品质、供应等方面均保持充分沟通，并签署了相关协议，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就具体生产管理而言，公司在接收客户订单后，基于已有的产品和技术平台分解客户需求，以标准化产品销售为主，同时辅以局部定制，形成对应的产品设计方案。公司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功率模块可独立运行，也可将多个模块组装为整机。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先生产模块再生产整机，在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根据客户需求，既可向客户交付整机产品，又可向客户交付模块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区域和产品线相结合的矩阵式销售结构，每一条产品线设专门的产品线负责人，每个区域的负责人负责公司不同产品线在当地的销售工作。

公司同时配备销售与产品工程师与客户进行沟通，解决商务及技术方面的需求问题。经公司内部审批后与客户签订商务合同及所附技术文档。针对非标产品的合同，公司于签订前需额外进行技术评审，了解是否能够实现及如何实现客户的需求。合同经双方确认后，公司根据合同组织生产、发货。

6、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研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电力电子设备，并通过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支持为产品销售提供保障，从而获得收入并实现盈利。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增长 52.88%，主要原因为购置公司研发及管理类软件所致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产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下降 57.36%，主要原因为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预付款项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 98.98%，主要原因为购买商品、软件增加
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应收利息较期初增长 84.71%，主要原因为理财产品的利息增加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 149.27%，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投标项目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83.3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增长 142.86%，主要原因为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参与投资上海易津财庆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在报告期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下降 33.52%，主要原因为装修、宽带及企业邮箱费用摊销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 71.4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完成对上海易津财庆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原先计入预付投资款的金额转入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力电子技术，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电能质量领域，盛弘电气APF、SVG、ASVG等产品，应用全控型技术，将用户系统改善至THDi5%及PF0.99水平。在可再生能源领域，盛弘电气生产光伏逆变器、储能变流器、离网型逆变器、电动汽车充电桩，为用户提供太阳能、电动汽车、储能、并网、离网、微网型逆变器等多种绿色能源产品。

公司开创了电能质量治理领域内三电平变换技术及模块化大功率电源产品技术的应用，电能质量及可再生能源的各种产品均以此为平台技术，将产品的效能大幅度提高。公司获得了各种专利82项，其中，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43项、外

外观设计专利19项。公司已经通过软件产品认证、中国电科院、信息产业部、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鉴衡、IEEE国际电工委员会、ETL、TUV、CE、SAA等多种国内及国际认证。

公司具有完整的电动汽车充电站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满足国家充电设备相关标准，符合国家电网、普天新能源、南方电网等国内重大客户的要求，公司的产品已经在全国28个省市及自治区拥有多年的运行经验。

（2）人才优势

公司注重人才引进与培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电能质量治理领域拥有长期研发经验，对相关领域有深刻的理解。同时，注重专业人才后备梯队的培养和研发团队的建设。在电动汽车充电设备方面，公司技术团队多年以来一直从事电力、电源设备相关行业工作，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为直流充电模块、充电桩整机等方面的研发提供了强有力支撑。

（3）市场先发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研发、生产和销售APF和SVG系列产品的厂商之一，长期产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上的经验技术积累，使得公司电能质量设备稳定性在行业中位居领先地位。公司的模块化生产模式在产品系统的构建和使用上有了全新突破，引领了相关领域的发展方向，较早的客户教育与行业挖掘使得公司能更紧密跟随市场拓展而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公司以“新平台，再创业”的发展战略方向为指导，积极应对外部经济和产业环境的新形势、新局面。2018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但产品销售结构较去年同期有所变化，导致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及管理费用相比去年同期增长较大；受市场资金流动性偏紧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变长，另外上半年公司参与投标项目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较多，截止报告期末尚未收回的保证金计入其他应收款，受此两方面影响，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下降。但2018年上半年公司抓住充电桩市场回暖的机遇，上半年充电桩产品实现收入10,763.62万元，同比增加32.10%。同时低压电能质量产品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凭借产品种类的不断完善，性能持续优化，在该领域的优势地位得以保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4,850.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9%；实现利润总额为2,944.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45.8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71%。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进入2018年，公司对销售、研发组织结构进行了调整。确立了以“大销售平台主抓产品销售、产品线主抓产品研发、售后及市场产品发展方向调研”的运作方向。要求公司一切以客户为中心，使公司的销售人员能够专注于业务开发，内部支持体系的部门也能直接感受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对公司产品、服务的要求。同时，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公司积极推进相关产业布局，成立了苏州盛弘、惠州盛弘、深圳盛弘综合能源三家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继续巩固和深挖与品牌客户的合作，以高效优质的产品为手段，及时关注和满足公司重点客户最新需求，通过技术与管理的双重提升，努力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优势的高品质产品；另一方面，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在稳定和巩固公司现有客户与市场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新的客户群体。市场和客户开发的深化，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继续强化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力度，执行标准、操作标准的自觉性增强，从根本上杜绝低级质量问题的发生。全面做好质量信息反馈的总结和整改，确保整改落实到位、见到实效。加大质量教育力度，营造全员关心质量、关注质量的良好氛围，进一步促进工作质量、产品质量的持续提升。进一步强化资金管理，坚持责任到人、定点清除的原则，持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提高资金运行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积极推进ERP等信息化软件系统建设，提升公司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强全面预算管理、资金计划等考核管理力度，优化资源调配；强化对公司各个业务板块财务、风险、人力资源等多维度的有效管控；积极做好人才的培养和储备，推进关键岗位人员的优化配置和调整工作，优化日常培训体系，提升公司员工队伍的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储能行业的多年积累，规范的经营管理，荣获“2018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2018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逆变器供应商奖”，“2018年度储能产业最佳用户侧储能项目奖”，“2018年度储能产业最佳PCS供应商奖”，“2017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18充电桩十大品牌”等多项荣誉。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48,503,050.63	236,921,749.92	4.89%	
营业成本	132,047,816.68	118,438,441.26	11.49%	
销售费用	43,544,446.01	44,703,819.52	-2.59%	
管理费用	39,206,734.61	34,094,175.72	15.00%	
财务费用	-424,624.38	2,376,058.76	-117.87%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984,986.51	4,897,857.95	-18.64%	
研发投入	22,782,447.63	19,736,329.27	1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1,389.17	18,734,975.14	-384.66%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税费以及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37,758.27	-3,679,374.56	1,306.16%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329.99	17,352,509.15	-94.13%	主要系本期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53,155.23	31,851,318.64	-428.25%	主要系本期经营、投资、投资净流出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电能质量设备	99,663,999.21	38,964,672.98	60.90%	-7.92%	-15.13%	3.32%
新能源电能变换设备	11,269,734.85	5,632,215.81	50.02%	-16.86%	56.63%	-23.45%
电动汽车充电机	107,636,187.36	70,171,477.80	34.81%	32.10%	32.55%	-0.22%
电池检测及化成设备	22,867,683.61	11,149,783.54	51.24%	-27.27%	-24.00%	-2.10%
其他	7,065,445.60	6,129,666.55	13.24%	219.44%	364.21%	-27.06%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303,249.32	14.62%	公司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是
资产减值	10,114,253.41	34.35%	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03,113.87	0.35%	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种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55,518.48	0.19%	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损失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4,124,671.44	13.78%	111,272,434.06	22.95%	-9.17%	
应收账款	290,513,716.72	35.07%	236,687,563.24	48.82%	-13.75%	
存货	112,121,509.82	13.54%	84,457,206.40	17.42%	-3.88%	
固定资产	12,977,647.64	1.57%	12,719,116.12	2.62%	-1.05%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7.24%	50,450,000.00	10.41%	-3.1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受限资金种类	金额（元）	受限开始日	受限结束日	备注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8/1/19	2018/7/19	
履约保函	268,000.00	2017/5/11	2018/5/11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15,000.00	2017/9/30	2018/4/12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15,000.00	2017/9/30	2018/4/12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15,000.00	2017/9/30	2018/4/12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40,000.00	2018/6/1	2019/5/24	
履约保函	201,000.00	2017/9/13	2018/9/13	
履约保函	155,539.80	2017/8/15	2020/12/30	
预付款保函	213,990.00	2017/8/15	2020/12/30	

预付款保函	1,100,000.00	2018/1/4	2018/7/30	
履约保函	115,000.00	2018/4/18	2019/4/18	
投标保函	60,000.00	2018/4/18	2018/7/24	
投标保函	60,000.00	2018/4/18	2018/7/24	
合计	32,258,529.80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0,000.00	100,000.00	400.00%

说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参与上海易津财庆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事项，报告期内完成工商变更。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大功率电源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电子设备、光伏逆变发电设备;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和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	新设	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否	2018年01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2018-002《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项目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开发;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软硬件、智能终端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新能源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新能源发电及储能系统及设备、电能计量系统及设备、电子电力及监控产品、节能与能源管理系统及设备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技术咨询;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设施的安 装、维修;光伏电站、储能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投资、施工、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新设	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否	2018年07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2018-067《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合计	--	--	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91.7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1.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58号）核准，盛弘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2,281.00 万股，其中新股发行 2,281.00 万股，无老股转让。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4.42 元，募集资金总额 32,892.0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300.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591.71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4842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除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投入 1,481.07 万元外，公司其他募投项目尚未投入资金。</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能质量产品建设产业化项目	否	9,751.08	9,751.08	0	0	0.00%	2019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电动汽车充电系统	否	13,326.5	13,326.5	0	0	0.00%	2019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建设产业化项目		6	6				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33	5,033	0	0	0.00%	2020年 08月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1,481.07	1,481.07	0	1,481.07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591.71	29,591.71	0	1,481.07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9,591.71	29,591.71	0	1,481.07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8 月到位，电能质量产品建设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充电系统建设产业化项目原计划于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开始建设，建设期一年，在公司租赁的厂房实施。公司考虑到募投项目实施场地的稳定性，为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正在研究将募投项目统一在自有物业实施。由于物色合适的自有物业需要时间，公司将募投项目“电能质量产品建设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充电系统建设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延期至 2019 年 8 月完成。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公司 2017 年 9 月 1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 2018 年 3 月 3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 4 月 16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与期限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化存款、理财产品的余额人民币 25,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5,000	3,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2,000	22,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3,000	0	0
合计		30,000	25,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0月17日	2018年01月17日	CSZ00914结构性存	协议约定	4.10%	51.67	51.67	已赎回		是	是	

科苑支行							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0月20日	2018年01月19日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产品(CNY S17)	协议约定	4.25%	31.79	31.79	已赎回		是	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0月25日	2018年04月24日	民享182天171024固定收益凭证	协议约定	5.00%	124.66	124.66	已赎回		是	是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1月13日	2018年05月28日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06号产品	协议约定	5.00%	107.4	107.4	已赎回		是	是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1月13日	2018年03月27日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05号产品	协议约定	5.00%	55.27	55.27	已赎回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1月19日	2018年07月19日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产品(CNY S17)	协议约定	4.55%	67.69	67.69	未到期		是	是		
民生证券	券商	本金保障型固	5,000	闲置募集	2018年01	2018年08	民享203天	协议约定	5.25%	145.99		未到期		是	是		

股份有限公司		定收益凭证		资金	月 24 日	月 14 日	180123 固定收益凭证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 年 04 月 11 日	2018 年 09 月 25 日	中银国际锦鲤-收益宝 B157 号产品	协议约定	5.10%	70.42		未到期		是	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	固定收益凭证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18 年 10 月 24 日	民享 182 天 180424 固定收益凭证产品	协议约定	5.20%	77.79		未到期		是	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	固定收益凭证	3,31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 年 05 月 11 日	2018 年 11 月 08 日	民享 182 天 180510 固定收益凭证产品	协议约定	5.00%	82.52		未到期		是	是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8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018 年 09 月 19 日	中银国际锦鲤-收益宝 B175 号产品	协议约定	4.90%	49.62		未到期		是	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	固定收益凭证	89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11 月 13 日	民享 182 天 180515 固定收益凭证产品	协议约定	5.00%	22.19		未到期		是	是	
中银	券商	本金保	4,000	闲置	2018	2019	中银	协议	4.85%	113.21		未到		是	是	

国际 证券 有限 责任 公司		障型收 益凭证		募集 资金	年 06 月 04 日	年 01 月 03 日	国际 锦鲤- 收益 宝 B180 号产 品	约定				期				
中国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保本固 定收益	1,000	闲置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2 月 09 日	2018 年 02 月 24 日	中银 保本 理财- 人民 币按 期开 放	协议 约定	3.00%	1.23	1.23	已赎 回		是	是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类	2,000	闲置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2 月 11 日	2018 年 02 月 26 日	步步 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 财	协议 约定	3.45%	2.84	2.84	已赎 回		是	是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类	3,000	闲置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4 月 04 日	2018 年 06 月 11 日	步步 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 财	协议 约定	2.60%	14.52	14.52	已赎 回		是	是	
合计			51,000	--	--	--	--	--	--	1,018. 81	457.07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州盛弘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技术开发, 锂电池及原材料研发并提供技术咨询, 电能质量产品、智能微网产品、电动汽车充电产品、回馈式充电电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自动化装备及相关软件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并提供技术服务, 充电站系统、整流电源模块及系统、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太阳能发电系统、微网风能光伏柴油发电机电池储能系统的设计,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房屋租赁, 受委托代理收取水电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500 万元人民币	1,572.00	-32,308.00	0.00	-32,308.00	-32,308.00

		经营活动)						
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大功率电源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电子设备、光伏逆变器发电设备；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和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项目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000 万元人民币	463.00	-1,537.00	0.00	-1,537.00	-1,537.00
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开发；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软硬件、智能终端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新能源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新能源发电及储能系统及设备、电能计量系统及设备、电子电力及监控产品、节能与能源管理系统及设备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技术咨询；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光伏电站、储能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	5000 万元人民币	0.00	0.00	0.00	0.00	0.00

		设施的投资、施工、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Sinexcel Inc	子公司	电力、电子设备的研发和销售	0	0.00	-3,565.22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不产生重大影响
惠州盛弘电气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不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不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及签署相关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与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签订投资协议，并出资 1.8亿元在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惠州盛弘电气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电能质量设备等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呈下降趋势。电力电子设备行业是一个快速发展、空间广阔的市场，随着新竞争者的进入、技术的升级和客户需求的多样化，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持续增强实力，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进一步下降的风险。在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情况下，若公司不能通过改进产品技术方案降低物料成本、加强供应链管理等措施有效降低产品成本，则存在利润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加大对产品核心技术研发投入，加快产品迭代速度。通过新产品及新用户解决方案，以此保持公司产品毛利率稳定。

二、技术风险

电力电子技术是一门新兴的应用于电力领域的技术，涉及多学科、多领域前沿科学知识，其综合了变流技术、计算机技术、微电子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技术水平是境内外电力电子设备厂商生存与发展的关键。公司作为一家以技术、研发为导向的国内电力电子设备制造商，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优势。若公司未来不能合理、持续地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能适时开发出更高质量、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将无法持续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三、规模扩张的管理风险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且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并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较好地适应了公司规模快速扩张，有效保障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建后，公司的经营规模、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系统管理等方面的难度将随之增加。若公司无法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继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将可能存在因管理能力不足而影响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9,051.3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35.07%，余额较大。公司主要客户实力雄厚、信誉良好，且公司对应收账款已按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回收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在与新客户合作之前，对新客户信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减少因客户资金问题导致的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回收的风险。同时针对已有重大风险客户成立专项催收小组，运用包括诉讼、仲裁等方式重点催收。降低应收账款增长带来的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83%	2018 年 04 月 16 日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023《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1.96%	2018 年 05 月 21 日	2018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051《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92%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18 年 06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061《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 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与宁波海象自控设备 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 纠纷。公司于 2014 年开始同宁波海象自 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向其销售电池设 备模块。由于宁波海象 的客户回款较慢,导致 其资金紧张,报告期末 向公司回款,公司已向 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 诉讼,要求宁波海象自 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合同货款及逾期 利息。	894.88	否	截至本报告披 露日,案件正在 审理中	待宣判	无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与深圳市领亚美生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领亚电子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领亚工业园1#厂房2-3层作为生产和办公场所，租赁期间自2017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第一年、第二年月租金311,664.00元，第三年月租金333,480.00元，第四年月租金356,824.00元，第五年月租金381,802元。

2、公司与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南山区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6栋的房屋，租赁期间自2016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自租赁日到2019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382,987.00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412,185.00元。

3、2016年8月1日，公司与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南山区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5栋第1-2层的房屋，租赁期2016年8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第一年、第二年的月租金154,068.00元，自2019年8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69,475.00元。

4、公司与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宿舍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32栋第5-7层的房屋，租赁期自2016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自租赁日到2019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24,110.00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36,521.00元。

5、公司与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用协议，租赁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宏发科技工业园A栋1楼的房屋，租赁期自2015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月租金为85,951.30元。

6、公司与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宝安区石岩街道宏发科技园B宿舍b单元租赁协议，从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止，月租金4,200.00元。

7、公司与北京裕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房协议，租赁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16号搜宝商务中心3号楼、电梯层6层的611号办公用房，建筑面积222.22平米，租赁期自2017年9月20日至2019年9月19日，日租金为4.9元/平米。

8、公司与惠州市金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金宝创业家园C区7阁403房，租赁期自2018年2月6日至2019年2月7日止，月租金2300元。

9、公司与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工四街光辉工业园旧厂房4楼厂房，租赁期自2018年5月17日至2020年5月31日止，月租金75236.00元。

10、公司与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东兴片区兴德西路2号）可立克科技工业园厂区T2栋厂房第5层、公寓4栋2单元306房及4栋3单元203房、宿舍6栋A座243、244房，租赁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其中厂房自租赁日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月租金38000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月租金40000元；公寓自租赁日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月租金1000元，2018

年6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月租金1200元，宿舍自租赁日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止，月租金800元，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月租金1000元。

11、公司与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B座29层01-06号房屋，租期自2018年5月22日至2021年5月21日止，月租金295,534.65元，租赁期间，租金从签订合同后的每年1月1日起逐年递增5%。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8,423,553	75.00%	0	0	34,211,776	0	34,211,776	102,635,329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8,423,553	75.00%	0	0	34,211,776	0	34,211,776	102,635,329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925,905	11.98%	0	0	5,462,952	0	5,462,952	16,388,857	11.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497,648	63.02%	0	0	28,748,824	0	28,748,824	86,246,472	63.0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10,000	25.00%	0	0	11,405,000	0	11,405,000	34,215,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2,810,000	25.00%	0	0	11,405,000	0	11,405,000	34,215,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1,233,553	100.00%	0	0	45,616,776	0	45,616,776	136,850,32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5月21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 91,233,5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7,370,065.9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36,850,329 股。2017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8年6月实施完成。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8年5月2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

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已于2018年6月19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到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对公司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影响如下：按新股本136,850,329股摊薄计算，2017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0.41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41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27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方兴	17,364,050	0	8,682,025	26,046,075	首发限售	2020年8月23日
肖学礼	9,980,245	0	4,990,122	14,970,367	首发限售	2020年8月23日
盛剑明	9,569,869	0	4,784,934	14,354,803	首发限售	2020年8月23日
肖舟	6,581,199	0	3,290,600	9,871,799	首发限售	2018年9月17日
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6,190	0	1,588,095	4,764,285	首发限售	2020年8月23日
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6,190	0	1,588,095	4,764,285	首发限售	2020年8月23日
敬立成	2,874,575	0	1,437,288	4,311,863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史建军	2,626,360	0	1,313,180	3,939,540	首发限售	2019年4月1日
文启贵	2,245,540	0	1,122,770	3,368,310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上海晶隆投资有限公司	2,101,110	0	1,050,555	3,151,665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宗郁林	1,796,630	0	898,315	2,694,945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汪卫强	1,575,805	0	787,902	2,363,707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惠州伯乐财富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2,210	0	611,105	1,833,315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尹明珠	998,030	0	499,015	1,497,045	首发限售	2018年8月23日

洗成瑜	680,020	0	340,010	1,020,030	首发限售	2018 年 8 月 23 日
魏晓亮	680,020	0	340,010	1,020,030	首发限售	2018 年 8 月 23 日
上海中屹鼎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9,100	0	319,550	958,650	首发限售	2018 年 8 月 23 日
苏州时代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1,105	0	305,552	916,657	首发限售	2018 年 8 月 23 日
曹敏	525,305	0	262,653	787,958	首发限售	2018 年 8 月 23 日
合计	68,423,553	0	34,211,776	102,635,329	--	--

说明：

- 1、股东肖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15 日，为非交易日，故调整为 2018 年 9 月 17 日。
- 2、股东史建军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承诺：“本人在担任盛弘电气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故其拟解除限售日期变更为 2019 年 4 月 1 日。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方兴	境内自然人	19.03%	26,046,075	8,682,025	26,046,075		质押	7,500,000
肖学礼	境内自然人	10.94%	14,970,367	4,990,122	14,970,367		质押	6,825,000
盛剑明	境内自然人	10.49%	14,354,803	4,784,934	14,354,803		质押	7,830,000
肖舟	境内自然人	7.21%	9,871,799	3,290,600	9,871,799		质押	9,270,000
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4,764,285	1,588,095	4,764,285			

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4,764,285	1,588,095	4,764,285			
敬立成	境内自然人	3.15%	4,311,863	1,437,288	4,311,863			
史建军	境内自然人	2.88%	3,939,540	1,313,180	3,939,540		质押	3,939,540
文启贵	境内自然人	2.46%	3,368,310	1,122,770	3,368,310		质押	3,368,310
上海晶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3,151,665	1,050,555	3,151,66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方兴、肖学礼与盛剑明为一致行动人；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扣山	564,850	人民币普通股	564,850					
朱国瑞	4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600					
孟杰	435,654	人民币普通股	435,654					
胡红波	407,150	人民币普通股	407,150					
陶军	4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800					
熊飞	376,646	人民币普通股	376,646					
刘轩宇	356,950	人民币普通股	356,950					
仇方园	264,499	人民币普通股	264,499					
韩剑	217,950	人民币普通股	217,950					
王志鹏	2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陶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800 股。 2、公司股东熊飞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6,646 股,实际合计持有 376,64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方兴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7,364,050	8,682,025	0	26,046,075	0	0	0
肖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980,245	4,990,122	0	14,970,367	0	0	0
盛剑明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569,869	4,784,934	0	14,354,803	0	0	0
杨柳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晗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姜省路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李居全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陈喜年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健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白昊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魏晓亮	监事	现任	680,020	340,010	0	1,020,030	0	0	0
洗成渝	监事	现任	680,020	340,010	0	1,020,030	0	0	0
舒斯雄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史建军	副总经理	离任	2,626,360	1,313,180	0	3,939,540	0	0	0
合计	--	--	40,900,564	20,450,281	0	61,350,845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姜省路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6月26日	届满离任

史建军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3月30日	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另有任用
曲龙钰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6月26日	换届选举
李居全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6月26日	换届选举
杨柳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8年06月26日	董事会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124,671.44	267,647,826.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45,871.07	9,931,700.00
应收账款	290,513,716.72	253,259,163.29
预付款项	7,635,623.13	3,837,347.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940,358.92	1,591,917.8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651,988.41	14,302,399.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121,509.82	100,825,218.0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6,226.07	264,150.61
其他流动资产	220,000,000.00	1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95,629,965.58	771,659,723.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00,000.00	3,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77,647.64	12,380,983.7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86,207.93	1,299,166.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360.42	134,40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0,637.24	5,799,49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13,853.23	30,114,052.96
资产总计	828,343,818.81	801,773,776.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30,9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423,032.66	118,891,368.30

预收款项	13,953,581.80	18,383,673.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043,419.33	21,401,159.09
应交税费	12,749,000.52	18,786,492.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26,023.48	5,014,122.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0,895,057.79	213,426,81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25,662.28	3,560,95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5,662.28	3,560,951.28
负债合计	243,520,720.07	216,987,767.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850,329.00	91,233,5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783,981.13	351,452,123.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73	112.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14,705.32	15,214,705.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974,015.56	126,885,51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823,098.74	584,786,009.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823,098.74	584,786,00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8,343,818.81	801,773,776.72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122,636.44	267,647,826.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45,871.07	9,931,700.00
应收账款	290,513,716.72	253,259,163.29
预付款项	7,635,623.13	3,837,347.68
应收利息	2,940,358.92	1,591,917.8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651,988.41	14,302,399.64
存货	112,121,509.82	100,825,218.0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6,226.07	264,150.61
其他流动资产	220,000,000.00	1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95,627,930.58	771,659,723.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00,000.00	3,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77,647.64	12,380,983.7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86,207.93	1,299,166.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360.42	134,40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0,637.24	5,799,49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13,853.23	30,114,052.96
资产总计	828,341,783.81	801,773,776.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30,9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423,032.66	118,891,368.30
预收款项	13,953,581.80	18,383,673.09
应付职工薪酬	18,043,419.33	21,401,159.09
应交税费	12,749,000.52	18,786,492.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6,578.26	5,010,601.6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0,855,612.57	213,423,294.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25,662.28	3,560,95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5,662.28	3,560,951.28
负债合计	243,481,274.85	216,984,246.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850,329.00	91,233,5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783,981.13	351,452,123.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14,705.32	15,214,705.32
未分配利润	125,011,493.51	126,889,148.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860,508.96	584,789,53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8,341,783.81	801,773,776.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8,503,050.63	236,921,749.92

其中：营业收入	248,503,050.63	236,921,749.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7,449,507.33	206,012,713.92
其中：营业成本	132,047,816.68	118,438,441.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60,881.00	2,093,952.20
销售费用	43,544,446.01	44,703,819.52
管理费用	39,206,734.61	34,094,175.72
财务费用	-424,624.38	2,376,058.76
资产减值损失	10,114,253.41	4,306,266.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03,249.32	32,777.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039,164.20	5,471,752.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95,956.82	36,413,566.09
加：营业外收入	103,113.87	239,266.06
减：营业外支出	55,518.48	44,800.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43,552.21	36,608,031.33
减：所得税费用	3,984,986.51	4,897,857.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58,565.70	31,710,173.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58,565.70	31,710,173.3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0	63.9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0	63.9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0	63.9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40	63.9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58,521.30	31,710,237.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58,521.30	31,710,237.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860	0.306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860	0.30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8,503,050.63	236,921,749.92
减：营业成本	132,047,816.68	118,438,441.26
税金及附加	2,960,881.00	2,093,952.20
销售费用	43,544,446.01	44,703,819.52
管理费用	39,172,889.61	34,090,461.48
财务费用	-424,624.38	2,376,058.76
资产减值损失	10,114,253.41	4,306,266.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03,249.32	32,777.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039,164.20	5,471,752.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29,801.82	36,417,280.33
加：营业外收入	103,113.87	239,266.06
减：营业外支出	55,518.48	44,800.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77,397.21	36,611,745.57
减：所得税费用	3,984,986.51	4,897,857.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92,410.70	31,713,887.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92,410.70	31,713,887.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492,410.70	31,713,887.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394,847.34	180,706,690.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81,807.33	2,191,30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7,355.84	1,382,53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94,010.51	184,280,52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70,243.71	51,169,954.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41,764.75	52,510,71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86,177.57	23,921,28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27,213.65	37,943,59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925,399.68	165,545,55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1,389.17	18,734,97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9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4,808.21	32,777.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15.89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67,424.10	25,033,07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5,182.37	2,712,452.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1,900,000.00	2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605,182.37	28,712,45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37,758.27	-3,679,37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4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58,76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950,000.00	26,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30,670.01	14,867,390.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80,670.01	41,417,39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329.99	17,352,50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337.78	-556,791.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53,155.23	31,851,318.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419,296.87	78,818,115.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6,141.64	110,669,434.0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394,847.34	180,706,690.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81,807.33	2,191,30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475.84	1,382,53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58,130.51	184,280,52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70,243.71	51,169,954.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41,764.75	52,510,71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86,177.57	23,921,28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93,368.65	37,943,59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891,554.68	165,545,55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3,424.17	18,734,97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9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4,808.21	32,777.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15.89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67,424.10	25,033,07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5,182.37	2,712,452.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1,900,000.00	2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605,182.37	28,712,45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37,758.27	-3,679,37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4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58,76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950,000.00	26,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30,670.01	14,867,390.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80,670.01	41,417,39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329.99	17,352,50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337.78	-556,791.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55,190.23	31,851,318.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419,296.87	78,818,115.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4,106.64	110,669,434.06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233,553.00				351,452,123.51		112.13		15,214,705.32		126,885,515.76		584,786,009.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233,553.00				351,452,123.51		112.13		15,214,705.32		126,885,515.76		584,786,009.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16,776.00				-43,668,142.38		-44.40				-1,911,500.20		37,08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0				25,458,565.70		25,458,52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8,633.62								1,948,633.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48,633.62								1,948,633.6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370,065.90		-27,370,06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70,065.90		-27,370,065.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616,776.00												-45,616,77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5,616,776.00												-45,616,77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850,329.00				307,783,981.13		67.73		15,214,705.32		124,974,015.56		584,823,098.7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423,553.00				74,447,746.83				10,612,862.22		98,473,035.92		251,957,19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423,553.00				74,447,746.83				10,612,862.22		98,473,035.92		251,957,19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8,633.62		63.99				18,709,698.31		20,658,395.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99				31,710,173.38		31,710,23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8,633.62								1,948,633.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48,633.62								1,948,633.6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000,475.07		-13,000,47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00,475.07		-13,000,475.0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423,553.00				76,396,380.45	63.99		10,612,862.22		117,182,734.23		272,615,593.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233,553.00				351,452,123.51				15,214,705.32	126,889,148.71	584,789,53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233,553.00				351,452,123.51				15,214,705.32	126,889,148.71	584,789,53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16,776.00				-43,668,142.38					-1,877,655.20	70,978.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92,410.70	25,492,410.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8,633.62						1,948,633.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					1,948,633.62						1,948,633.62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62						.62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27,370,0 065.90	-27,370,0 6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27,370,0 065.90	-27,370,0 65.9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45,616,7 76.00				-45,616,7 76.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45,616,7 76.00				-45,616,7 76.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850, 329.00	0.00	0.00	0.00	307,783,9 81.13	0.00	0.00	0.00	15,214,70 5.32	125,011 ,493.51	584,860,5 08.9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423,5 53.00				74,447,74 6.83				10,612,86 2.22	98,473, 035.92	251,957,1 97.97
加：会计政策 变更											0.00
前期差 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423,5				74,447,74				10,612,86	98,473,	251,957,1

	53.00				6.83				2.22	035.92	9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8,633.62					18,713,412.55	20,662,046.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13,887.62	31,713,88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8,633.62						1,948,633.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48,633.62						1,948,633.62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13,000,475.07	-13,000,47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00,475.07	-13,000,475.07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423,553.00				76,396,380.45				10,612,862.22	117,186,448.47	272,619,244.1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1002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2区6栋

注册资本：人民币13685.0329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70956180

法定代表人：方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四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二）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能质量产品(包括电力有源滤波器；静止无功发生器；电能质量优化器；动态电压调节器；低电压治理设备；电能质量监控设备；电气节能产品)、智能微网产品（包括离网、并网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储能逆变器；应急电源；储能单元）、电动汽车充电产品（包括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分体式充电柜；户外一体化桩；各种定制整流电源）、回馈式充放电电源产品（包括铅酸电池充放电逆变电源；电芯化成分容设备；锂电池组检测设备；动力电池组测试系统；回馈电子负载系统）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自动化装备和相关软件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与技术服务（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充电站系统、整流电源模块及系统、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的设计；太阳能发电系统的设计；微网风能光伏柴油发电机电池储能系统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电能质量产品(包括电力有源滤波器；静止无功发生器；电能质量优化器；动态电压调节器；低电压治理设备；电能质量监控设备；电气节能产品)、智能微网产品（包括离网、并网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储能逆变器；应急电源；储能单元）、电动汽车充电产品（包括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分体式充电柜；户外一体化桩；各种定制整流电源）、回馈式充放电电源产品（包括铅酸电池充放电逆变电源；电芯化成分容设备；锂电池组检测设备；动力电池组测试系统；回馈电子负载系统）的生产；太阳能发电系统的施工；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建设、运营与维护；离网、并网光伏光热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微网风能光伏柴油发电机电池储能系统、充电站系统、整流电源模块及系统、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的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自动化装备和相关软件的生产。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四户，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注：公司对营业周期不同于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的，应说明营业周期及确定依据。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

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当月1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注：说明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以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

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注：说明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

	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中 6 个月以内	1.00%	5.00%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

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

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

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企业邮箱服务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根据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结合公司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如下：对于公司无安装、调试义务的合同，在交货后确认收入；对于仅需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合同，在安装、调试完成后确认收入；对于需要验收的合同，在验收完成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

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

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决议通过	

知》(财会〔2017〕30号),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销售产品执行 17%、16% 的税率, 工程施工执行 3%、11%、10% 的税率, 技术服务收入执行 6% 的税率。
消费税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依据。	存在不同的企业所得税率 (15%、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Sinexcel Inc	美国盛弘在美国注册成立, 按美国所得税税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截至目前, 美国盛弘尚未开展经营。
惠州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00]2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

通知》、国发[2011]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以及深国税公告2011第9号《深圳市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符合条件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7年10月31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4202161，有效期三年。公司2018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063.63	50,201.83
银行存款	81,768,078.01	266,369,095.04
其他货币资金	32,258,529.80	1,228,529.80
合计	114,124,671.44	267,647,826.67

其他说明

受限货币资金

受限资金种类	金额（元）	受限开始日	受限结束日	备注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8/1/19	2018/7/19	
履约保函	268,000.00	2017/5/11	2018/5/11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15,000.00	2017/9/30	2018/4/12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15,000.00	2017/9/30	2018/4/12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15,000.00	2017/9/30	2018/4/12	已于2018年7月收回
投标保函	40,000.00	2018/6/1	2019/5/24	
履约保函	201,000.00	2017/9/13	2018/9/13	
履约保函	155,539.80	2017/8/15	2020/12/30	
预付款保函	213,990.00	2017/8/15	2020/12/30	
预付款保函	1,100,000.00	2018/1/4	2018/7/30	
履约保函	115,000.00	2018/4/18	2019/4/18	
投标保函	60,000.00	2018/4/18	2018/7/24	
投标保函	60,000.00	2018/4/18	2018/7/24	
合计	32,258,529.80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445,871.07	7,931,7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12,445,871.07	9,931,7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267,690.3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2,170,000.00	0.00
合计	48,437,690.30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39,493.98	2.65%	8,639,493.98	100.00%	0.00	8,639,493.98	3.08%	6,479,620.49	75.00%	2,159,873.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156,672.50	97.23%	26,840,284.77	8.46%	290,316,387.73	270,795,240.84	96.52%	19,995,866.29	7.38%	250,799,37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657.98	0.12%	197,328.99	50.00%	197,328.99	1,109,230.50	0.40%	809,315.25	72.96%	299,915.25
合计	326,190,824.46	100.00%	35,677,107.74		290,513,716.72	280,543,965.32	100.00%	27,284,802.03		253,259,163.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海象自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8,639,493.98	8,639,493.98	100.00%	公司于 2014 年开始同宁波海象自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向其销售电池设备模块。由于宁波海象的客户回款较慢，导致其资金紧张，报告期末向公司回款，公司已提起诉讼。
合计	8,639,493.98	8,639,493.9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128,913,316.89	1,289,133.18	1.00%
7-12 个月	66,008,249.31	3,300,412.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4,921,566.20	4,589,545.64	2.35%
1 至 2 年	86,425,201.46	8,642,520.15	10.00%
2 至 3 年	27,752,107.32	5,550,421.46	20.00%

3 年以上	8,057,797.52	8,057,797.52	100.00%
合计	317,156,672.50	26,840,284.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90,992.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8,686.2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清大华普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6,550.00	无法收回	授权审批	否
雄韬电源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货款	62,136.29	无法收回	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98,686.29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1	非关联方	18,182,827.43	1-6个月、7-12个月	5.57
客户2	非关联方	11,935,452.99	1-6个月、7-12个月、1-2年	3.66
客户3	非关联方	9,435,100.37	1-6个月、7-12个月、1-2年	2.89
客户4	非关联方	9,283,662.00	1-6个月、7-12个月	2.85
客户5	非关联方	8,887,774.27	1-6个月、7-12个月、1-2年	2.72
合计		57,724,817.06		17.7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19,991.13	99.80%	3,832,771.38	99.88%
1 至 2 年	15,632.00	0.20%	4,576.30	0.12%
合计	7,635,623.13	--	3,837,347.6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1	非关联方	1,645,358.49	1年以内	21.55
供应商2	非关联方	875,227.80	1年以内	11.46
供应商3	非关联方	596,250.00	1年以内	7.81
供应商4	非关联方	378,450.00	1年以内	4.96
供应商5	非关联方	357,000.00	1年以内	4.68
合计		3,852,286.29		50.45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化存款		672,739.73
理财产品	2,940,358.92	919,178.08
合计	2,940,358.92	1,591,917.81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45,937.61	100.00%	2,093,949.20	5.55%	35,651,988.41	15,526,799.72	100.00%	1,224,400.08	7.89%	14,302,399.64
合计	37,745,937.61	100.00%	2,093,949.20	5.55%	35,651,988.41	15,526,799.72	100.00%	1,224,400.08	7.89%	14,302,399.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714,419.05	1,685,720.95	5.00%
1 至 2 年	3,980,754.64	398,075.46	10.00%
2 至 3 年	50,763.92	10,152.79	2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7,745,937.61	2,093,949.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5,549.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6,000.00	无法收回	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6,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2,251,424.57	9,085,333.17
员工备用金	3,751,157.48	486,818.10
退税款及政府补助款	963,607.81	5,149,903.95
其他	779,747.75	804,744.50
合计	37,745,937.61	15,526,799.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600,000.00	1 年以内	41.00%	780,000.00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500,000.00	1 年以内	6.62%	125,000.00
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521,291.00	1-2 年	4.00%	152,129.10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国税局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出口退税款	963,607.81	1 年以内	2.55%	48,180.39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684,256.56	1-2 年	1.81%	68,425.66
合计	--	21,269,155.37	--		1,173,735.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国税局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84,360.35	1 年以内	2018 年 7 月 13 日中行收
合计	--	484,360.35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666,186.08	1,801,591.24	38,864,594.84	26,016,023.33	1,585,347.74	24,430,675.59
在产品	10,215,989.12		10,215,989.12	3,363,482.78	0.00	3,363,482.78
半成品	14,442,648.20	211,094.07	14,231,554.13	9,216,362.83	731,262.91	8,485,099.92
产成品	24,698,090.59	5,328,177.05	19,369,913.54	26,716,352.46	4,276,539.42	22,439,813.04
发出商品	21,969,280.18		21,969,280.18	33,386,143.44	0.00	33,386,143.44
委托加工物资	7,470,178.01		7,470,178.01	8,720,003.29	0.00	8,720,003.29
合计	119,462,372.18	7,340,862.36	112,121,509.82	107,418,368.13	6,593,150.07	100,825,218.0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85,347.74	216,243.50				1,801,591.24
在产品						
半成品	731,262.91			520,168.84		211,094.07
产成品	4,276,539.42	1,051,637.63				5,328,177.05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6,593,150.07	1,267,881.13		520,168.84		7,340,862.3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96,226.07	264,150.61
合计	196,226.07	264,150.61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	2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500,000.00		8,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8,500,000.00		8,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8,500,000.00		8,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珠海高远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7.00%	
上海易津财庆子创业投资公司（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合计	3,500,000.00	5,000,000.00		8,5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无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665,007.71	3,108,461.29	3,615,320.82	27,388,789.82
1.期初余额	20,665,007.71	3,108,461.29	3,615,320.82	27,388,789.82
2.本期增加金额	2,583,575.71		373,527.84	2,957,103.55
(1) 购置	2,583,575.71		373,527.84	2,957,103.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1,534.64		113,909.46	245,444.10
(1) 处置或报废	131,534.64		113,909.46	245,444.10

4.期末余额	23,117,048.78	3,108,461.29	3,874,939.20	30,100,449.27
二、累计折旧	10,294,955.26	2,199,054.31	2,513,796.55	15,007,806.12
1.期初余额	10,294,955.26	2,199,054.31	2,513,796.55	15,007,806.12
2.本期增加金额	1,818,835.48	243,382.96	283,382.69	2,345,601.13
(1) 计提	1,818,835.48	243,382.96	283,382.69	2,345,601.13
3.本期减少金额	123,741.30		106,864.32	230,605.62
(1) 处置或报废	123,741.30		106,864.32	230,605.62
4.期末余额	11,990,049.44	2,442,437.27	2,690,314.92	17,122,801.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126,999.34	666,024.02	1,184,624.28	12,977,647.64
2.期初账面价值	10,370,052.45	909,406.98	1,101,524.27	12,380,983.7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20、在建工程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4,589.47	2,334,589.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124,239.49	1,124,239.4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58,828.96	3,458,828.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35,423.16	1,035,423.16
2.本期增加金额				437,197.87	437,197.87
(1) 计提				437,197.87	437,197.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72,621.03	1,472,621.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986,207.93	1,986,207.93
1.期末账面价值				1,986,207.93	1,986,207.93
2.期初账面价值				1,299,166.31	1,299,166.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招聘费用					
企业邮箱服务费	69,339.61	60,000.00	17,704.44	50,000.00	61,635.17
宽带费用	42,924.48		24,056.59		18,867.89
装修款	22,143.34		13,285.98		8,857.36
律师费					
合计	134,407.43	60,000.00	55,047.01	50,000.00	89,360.4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111,919.30	6,766,787.90	35,102,352.18	5,265,352.8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25,662.28	393,849.34	3,560,951.28	534,142.69
合计	47,737,581.58	7,160,637.24	38,663,303.46	5,799,495.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0,637.24		5,799,495.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160,637.24	5,799,495.52
合计	7,160,637.24	5,799,495.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诚意金	2,000,000.00	2,000,000.00
预付投资款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7,000,000.0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000,000.00	30,95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30,9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在招商银行深圳科苑支行的借款：

2018年6月15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编号为755XY2018016566号的《授信协议》，在《授信协议》约定的授信期间（即债权确定期间）内取得人民币6,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2) 在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的借款：

2018年3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署了编号为2018圳中银南额协字第700053号的《授信额度协议》，取得人民币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19年3月27日止。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署了编号为2018圳中银南质字第000053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余额3,000万元。

3)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113,227,552.81	102,524,520.96
加工费	11,068,746.49	8,908,529.88
运输费	1,403,397.20	1,472,443.72
其他	8,723,336.16	5,985,873.74
合计	134,423,032.66	118,891,368.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698,547.67	17,839,324.26
1 至 2 年	968,901.65	308,216.35
2 至 3 年	157,032.48	115,132.48

3 年以上	129,100.00	121,000.00
合计	13,953,581.80	18,383,673.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401,159.09	48,651,019.62	52,008,759.38	18,043,419.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77,323.15	2,377,323.15	0.00
合计	21,401,159.09	51,028,342.77	54,386,082.53	18,043,419.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01,159.09	45,825,888.18	49,183,627.94	18,043,419.33
2、职工福利费		35,070.56	35,070.56	
3、社会保险费		1,382,899.52	1,382,899.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9,199.81	1,249,199.81	
工伤保险费		53,627.80	53,627.80	
生育保险费		80,071.91	80,071.91	
4、住房公积金		1,407,161.36	1,407,161.36	
合计	21,401,159.09	48,651,019.62	52,008,759.38	18,043,419.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2,303,946.36	2,303,946.36	
2、失业保险费		73,376.79	73,376.79	
合计		2,377,323.15	2,377,323.15	0.0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76,543.24	12,564,103.71
企业所得税	3,402,513.26	2,757,359.14
个人所得税	2,556,125.92	1,878,692.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339.36	905,737.42
教育费附加	113,716.86	388,173.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811.24	258,782.11
印花税	58,950.64	33,644.29
合计	12,749,000.52	18,786,492.80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5,700.00	2,706,020.42
押金及保证金	1,319,931.84	1,008,115.15
其他	400,391.64	1,299,986.87
合计	1,726,023.48	5,014,122.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3,560,951.28		935,289.00	2,625,662.2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尚未摊销完毕
合计	3,560,951.28		935,289.00	2,625,662.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可靠性分布式光伏发电双向储能逆变装置研发	120,600.68			74,615.40			45,985.28	与资产相关
三电平太阳能光伏并网逆变器产业化项目	864,907.70			341,215.98			523,691.72	与资产相关
模块化动力电池化成与分容检测设备产业化项目	946,874.38			275,808.30			671,066.08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584,245.72			133,649.46			450,596.26	与资产相关
电力系统电压暂降治理关键技术研发	1,044,322.80			109,999.86			934,322.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60,951.28			935,289.00			2,625,662.28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1,233,553.00			45,616,776.00		45,616,776.00	136,850,329.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1,452,123.51	1,948,633.62	45,616,776.00	307,783,981.13
合计	351,452,123.51	1,948,633.62	45,616,776.00	307,783,981.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公积本期增加1,948,633.62元，系股份支付形成的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2）资本公积本期减少45,616,776.00元，系报告期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91,233,55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45,616,776股。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13		44.40		-44.40		67.7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2.13		44.40		-44.40		67.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2.13		44.40		-44.40		67.7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14,705.32			15,214,705.32

合计	15,214,705.32		15,214,705.32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885,515.76	98,473,035.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885,515.76	98,473,035.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58,565.70	31,710,173.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370,065.90	13,000,475.0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974,015.56	117,182,734.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797,898.38	129,739,182.24	234,709,925.72	117,117,983.81
其他业务	3,705,152.25	2,308,634.44	2,211,824.20	1,320,457.45
合计	248,503,050.63	132,047,816.68	236,921,749.92	118,438,441.26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5,534.77	1,164,746.17
教育费附加	1,161,096.28	831,961.53
车船使用税	360.00	
印花税	173,889.95	97,244.50
合计	2,960,881.00	2,093,952.2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0,859,082.70	19,822,277.17
代理费	7,968,449.65	7,858,290.34
差旅费	2,666,259.37	4,007,193.34
招待费	3,530,740.81	3,686,172.40
交通运杂费	3,406,217.50	4,361,176.73
材料领用	1,514,664.69	1,015,405.03
广告宣传费	1,095,822.71	1,193,666.91
办公费	1,579,725.67	1,567,306.78
房租物业费	316,083.83	268,007.91
折旧费	81,157.38	67,862.44
其他费用	526,241.70	856,460.47
合计	43,544,446.01	44,703,819.52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22,782,447.63	19,736,329.27
薪酬福利	5,922,814.72	4,290,781.83
办公费	630,445.98	1,964,691.66
股份支付	1,948,633.62	1,948,633.62
顾问咨询费	1,770,616.27	1,602,193.41
存货报废	1,275,001.12	561,897.84
招待费	1,363,641.22	728,038.59
房租物业费	1,857,708.36	1,507,169.87
折旧摊销费	597,180.91	429,393.97
差旅费	233,585.70	500,038.72
交通运杂费	25,285.06	352,267.41
其他	799,374.02	472,739.53
合计	39,206,734.61	34,094,175.72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8,879.17	1,866,915.78
减：利息收入	1,719,980.45	209,468.94
汇兑损益	644,965.19	633,126.15
手续费	34,097.26	83,000.77
其他	-42,585.55	2,485.00
合计	-424,624.38	2,376,058.76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366,541.12	2,427,953.91
二、存货跌价损失	747,712.29	1,878,312.55
合计	10,114,253.41	4,306,266.4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4,303,249.32	32,777.76
合计	4,303,249.32	32,777.76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无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即征即退软件产品增值税	3,000,375.20	3,686,446.52
电力系统电压暂降治理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900,000.00
三电平太阳能光伏并网逆变器产业化项目	341,215.98	344,586.12
模块化动力电池化成与分容检测设备产业化项目	275,808.30	278,593.11
深圳市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33,649.46	137,566.86
高可靠性分布式光伏发电双向储能逆变装置研发	74,615.40	90,759.72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人才实训基地拟资助项目款	56,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17 年度稳岗补贴金额		
20170190 电力系统电压暂降治理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09,999.86	
深圳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管理服务中心企业岗前培训补贴		33,8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 1 批专利资助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内外发明专利申请支持）	17,5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2017 年国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30,000.00	
合计	4,039,164.20	5,471,752.33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000.00	100,000.00	4,000.00
其他	99,113.87	139,266.06	99,113.87
合计	103,113.87	239,266.06	103,113.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是否特殊补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响当年盈亏	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专利年费奖励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000.00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438.48	9,199.98	14,438.48
其他	41,080.00	35,600.84	41,080.00
合计	55,518.48	44,800.82	55,518.48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46,128.23	5,562,797.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1,141.72	-664,939.18
合计	3,984,986.51	4,897,857.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443,552.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16,532.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76.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4,040.5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400,510.16
所得税费用	3,984,986.51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7,500.00	1,033,800.00
利息收入	968,966.75	209,468.94
汇票保证金收回		
其他	840,889.09	139,266.06
合计	1,917,355.84	1,382,535.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科目	27,520,532.69	2,430,177.75
期间费用	36,032,623.25	35,146,811.59
营业外支出	44,057.71	35,600.84
保证金	1,030,000.00	331,000.00
合计	64,627,213.65	37,943,590.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0,000.00
收回票据池授信保证金		14,669,900.00
合计		15,769,9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458,565.70	31,710,173.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14,253.41	4,306,266.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5,601.13	2,067,996.43
无形资产摊销	437,197.87	127,235.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971.55	152,871.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99.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38.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2,172.55	2,423,706.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3,249.32	-32,77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1,141.72	-664,939.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44,004.05	7,683,056.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846,005.87	-16,032,800.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18,606.63	-14,963,711.26
其他	1,936,417.73	1,948,69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1,389.17	18,734,975.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866,141.64	110,669,434.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6,419,296.87	78,818,115.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53,155.23	31,851,318.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1,866,141.64	186,419,296.87
其中：库存现金	98,063.63	50,201.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768,078.01	186,369,095.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6,141.64	186,419,296.87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受限 6 个月
货币资金	2,258,529.80	保证金，截至报告期末，其中 313,000 元已到期，于 2018 年 7 月已收回。
合计	32,258,529.80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28,804.83	6.6166	851,399.94
欧元	132,127.19	7.56	998,991.59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612,517.00	6.6166	10,333,645.00
欧元	73,516.62	7.56	555,934.98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937,525.97	6.6166	6,203,234.32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Sinexcel Inc	美国	Delaware	尚未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惠州盛弘电气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尚未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盛弘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尚未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盛弘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尚未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欧元进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8年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为美元、欧元余额外，本

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50,391.53	27,954,724.55
应收账款	10,889,579.98	5,009,954.72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由于本公司的出口业务不大，所持有的外汇资产和负债占比不高，对公司业务利润的影响有限，目前并未采取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融资期限主要为1年期以内，存贷款利率都已和金融机构通过合同等约定，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

2、信用风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由销售支持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单项重大的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之一。

总的来说，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小，但是如果相关客户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出现重大变化，可能使公司面临货物无法收回导致无法按时支付供应商款项及其他款项的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由方兴、肖学礼和盛剑明三人共同控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4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4.86%，方兴之配偶担任董事
东莞市兴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盛剑明之胞兄盛剑青持有 28% 股权、实际控制人之方兴的姐妹的配偶项勇持有 22% 股权
深圳市智佳能自动化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盛剑明持有 59% 股权、盛剑明之胞兄盛剑青持有 5% 股权并担任监事。
中电博瑞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 5% 以上股东肖舟实际控制的公司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肖学礼先生持有 8% 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高远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7% 股权并向其委派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电感，变压器等	3,179,050.23	7,000,000.00	否	1,876,261.15
东莞市兴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机箱、散热器等	292,216.85	1,000,000.00	否	463,256.68
深圳市智佳能自动化有限公司	购买打包机、皮带线等	502,618.84	5,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电动自行车交流充电站成品	370,835.00	
珠海高远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系统成品和储能辅材散料	948,717.9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合计3,179,050.23元，其中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1,875,169.25元，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为1,303,880.98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惠州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仲恺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可立克科技工业园厂房	190,189.91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兴、盛剑明、肖学礼	40,000,000.00	2017年01月05日	2018年01月04日	否
方兴、盛剑明、肖学礼	30,000,000.00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方兴、盛剑明、肖学礼	30,000,000.00	2016年11月08日	2017年11月07日	否
方兴、盛剑明、肖学礼	10,000,000.00	2016年01月28日	2017年01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以上“担保到期日”为主合同到期日，担保合同到期日为主合同到期日起二年。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96,944.33	3,305,588.42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电博瑞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51,500.00	12,750.00
应收账款	珠海高远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1,110,000.00	3,300.00		
应收账款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430,168.60	4,301.6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41,814.20	2,481,178.33
应付账款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1,384,386.77	0.00
应付账款	东莞市兴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25,861.45	499,813.6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智佳能自动化有限公司	235,225.60	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近期（6个月内）外部投资者的增资入股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持股平台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出资额确认书以及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589,069.0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48,633.62

其他说明

2015年8月引入持股平台，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84.2354万元，由持股平台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剑明共同认缴。持股平台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出资人民币5,464,858.00元，其中：3,176,190.00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2,288,668.00元分别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持股平台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公司5.14%的股份。此时，持股平台的合伙人分别为公司股东方兴、肖学礼、盛剑明。

2015年9月外部投资者肖舟增资入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581,199.00元，肖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2,894,688.00元，其中6,581,199.00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26,313,489.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1月，持股平台合伙人方兴、肖学礼、盛剑明分别与公司员工签订合伙企业出资额确认书以及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转让给公司员工。2016年2月26日转让结束后，公司员工持有深圳市盛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千百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分别为74.9954%、99.9625%。参考外部投资者增资入股价格，其公允价值分别为11,898,803.87元、15,860,095.17元，扣除员工持股过程中支付对价5,216,580.00元、6,953,250.00元，本公司确认股份支付累计金额为15,589,069.04元，2018年半年度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合计1,948,633.62元，计入管理费用、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主要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公司与深圳市领亚美生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领亚电子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领亚工业园1#厂房2-3层作为生产和办公场所，租赁期间自2017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15日，第一年、第二年月租金311,664.00元，第三年月租金333,480.00元，第四年月租金356,824.00元，第五年月租金381,802元。

2、公司与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南山区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6栋的房屋，租赁期间自2016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自租赁日到2019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382,987.00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412,185.00元。

3、2016年8月1日，公司与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南山区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5栋第1-2层的房屋，租赁期2016年8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第一年、第二年的月租金154,068.00元，自2019年8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69,475.00元。

4、公司与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宿舍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32栋第5-7层的房屋，租赁期自2016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自租赁日到2019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24,110.00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36,521.00元。

5、公司与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用协议，租赁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宏发科技工业园A栋1楼的房屋，租赁期自2015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月租金为85,951.30元。

6、公司与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宝安区石岩街道宏发科技园B宿舍b单元租赁协议，从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止，月租金4,200.00元。

7、公司与北京裕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房协议，租赁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16号搜宝商务中心3号楼、电梯层6层的611号办公用房，建筑面积222.22平米，租赁期自2017年9月20日至2019年9月19日，日租金为4.9元/平米。

8、公司与惠州市金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金宝创业家园C区7阁403房，租赁期自2018年2月6日至2019年2月7日止，月租金2300元。

9、公司与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房租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工四街光辉工业园旧厂房4楼厂房，租赁期自2018年5月17日至2020年5月31日止，月租金75236.00元。

10、公司与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东兴片区兴德西路2号）可立克科技工业园厂区T2栋厂房第5层、公寓4栋2单元306房及4栋3单元203房、宿舍6栋A座243、244房，租赁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其中厂房自租赁日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月租金38000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月租金40000元；公寓自租赁日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月租金1000元，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月租金1200元，宿舍自租赁日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止，月租金800元，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月租金1000元。

11、公司与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B座29层01-06号房屋，租期自2018年5月22日至2021年5月21日止，月租金295,534.65元，租赁期间，租金从签订合同后的每年1月1日起逐年递增5%。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8年8月2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12名，其中4名为非国有法人股东，8名为自然人股东。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的数量为23,924,175股，占公司总股本17.48%，本次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6,571,66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11%。

(2) 2018年8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盛弘电气有限公司通过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网上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292.00万元竞得编号为GZK2018-18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39,493.98	2.65%	8,639,493.98	100.00%	0.00	8,639,493.98	0.03%	6,479,620.49	75.00%	2,159,873.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156,672.50	97.23%	26,840,284.77	8.46%	290,316,387.73	270,795,240.84	0.97%	19,995,866.29	7.00%	250,799,37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657.98	0.12%	197,328.99	50.00%	197,328.99	1,109,230.50	0.00%	809,315.25	73.00%	299,915.25
合计	326,190,824.46	100.00%	35,677,107.74		290,513,716.72	280,543,965.32	1.00%	27,284,802.03		253,259,163.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海象自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8,639,493.98	8,639,493.98	100.00%	公司于2014年开始同宁波海象自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向其销售电池设备模块。由于宁波海象的客户回款较慢，导致其资金紧张，

				报告期末向公司回款，公司已提起诉讼。
合计	8,639,493.98	8,639,493.9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128,913,316.89	1,289,133.18	1.00%
7-12 个月	66,008,249.31	3,300,412.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4,921,566.20	4,589,545.64	2.35%
1 至 2 年	86,425,201.46	8,642,520.15	10.00%
2 至 3 年	27,752,107.32	5,550,421.46	20.00%
3 年以上	8,057,797.52	8,057,797.52	100.00%
合计	317,156,672.50	26,840,284.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90,992.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8,686.2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清华普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6,550.00	无法收回	授权审批	否
雄韬电源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货款	62,136.29	无法收回	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98,686.29	--	--	--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1	非关联方	18,182,827.43	1-6个月、7-12个月	5.57
客户2	非关联方	11,935,452.99	1-6个月、7-12个月、1-2年	3.66
客户3	非关联方	9,435,100.37	1-6个月、7-12个月、1-2年	2.89
客户4	非关联方	9,283,662.00	1-6个月、7-12个月	2.85
客户5	非关联方	8,887,774.27	1-6个月、7-12个月、1-2年	2.72
合计		57,724,817.06		17.7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45,937.61	100.00%	2,093,949.20	5.55%	35,651,988.41	15,526,799.72	100.00%	1,224,400.08	7.89%	14,302,399.64
合计	37,745,937.61	100.00%	2,093,949.20	5.55%	35,651,988.41	15,526,799.72	100.00%	1,224,400.08	7.89%	14,302,399.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3,714,419.05	1,685,720.95	5.00%

1 至 2 年	3,980,754.64	398,075.46	10.00%
2 至 3 年	50,763.92	10,152.79	2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7,745,937.61	2,093,949.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5,549.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6,000.00	无法收回	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6,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2,251,424.57	9,085,333.17
员工备用金	3,751,157.48	486,818.10
退税款及政府补助款	963,607.81	5,149,903.95
其他	779,747.75	804,744.50
合计	37,745,937.61	15,526,799.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600,000.00	1 年以内	41.00%	780,000.00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500,000.00	1 年以内	6.62%	125,000.00
深圳市百旺鑫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521,291.00	1-2 年	4.00%	152,129.10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国税局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出口退税款	963,607.81	1 年以内	2.55%	48,180.39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684,256.56	1-2 年	1.81%	68,425.66
合计	--	21,269,155.37	--		1,173,735.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国税局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84,360.35	1 年以内	2018 年 7 月 13 日中行收
合计	--	484,360.35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797,898.38	129,752,713.47	234,709,925.72	117,117,983.81
其他业务	3,705,152.25	2,295,103.21	2,211,824.20	1,320,457.45
合计	248,503,050.63	132,047,816.68	236,921,749.92	118,438,441.2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4,303,249.32	32,777.76
合计	4,303,249.32	32,777.7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43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2,78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33.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03,249.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8,445.06	
合计	4,581,188.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6%	0.1860	0.18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9%	0.1526	0.15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兴

2018年8月29日